

B040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ST生物 公告编号:2020-070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生物,证券代码:000504)连续三个交易日(2020年12月21日、2020年12月22日、2020年12月2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异常,累计偏离14.1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1、未出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局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出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实达 公告编号:第2020-489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发展业务,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科融通物联网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融通”)以自有资金向河南省郑州市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郑州中科融通物联网信息有限公司持100%股份。

6、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电子产品与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

3、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的影响和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两家孙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挖掘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促进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和整体股东的利益。上述公司落地航空港实验区后将充分利用好区内的交通区位优势,良好的政策扶持优势、土地、人力等成本优势,形成规模生产效应,使企业迅速提升主营核心竞争力。在中长期发展规划上,伴随新兴电子的资金、业务等方面的支持,在边界防范领域、互联网、人工智能等业务的核心研发投入,提升企业的长远核心竞争力及运营盈利率水平。本次投资设立两家公司均以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存在的风险
新设立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经营风险、管理风险、政策风险、信用风险等,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应对策和措施进行防范和控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0-096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议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集召开时间:2020年12月23日(星期三)下午14:00;
(二)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23日9:15-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23日15:00-15:00(期间的任意时段)。

2、现场会议召开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苏宁总部办公楼会议中心。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为民先生。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7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6,481,178,941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04%;本次股东大会议的出席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

1、现场出席股东及股东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514,656,675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90%;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数1,171,350,492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其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064,939,338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

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孙为民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以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长孙为民先生、董事徐先生、杨光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参加会议现场,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林亚律师、孟慧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7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6,481,178,941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04%,本次股东大会议的出席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

1、现场出席股东及股东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514,656,675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90%;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数1,171,350,492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其余股东及